附件2

**规范公告企业年度自查自评报告**

企 业 名 称： （加盖公章）

联 系 人 ：

联 系 电 话：

申 报 日 期：

中国铸造协会印制

填 报 须 知

1. 企业年度复核应按照《铸造企业规范公告管理办法》要求填写此自查自评报告；
2. 填写内容应保证真实准确，并签署企业声明；

三、企业年度复核应首先登录“全国铸造企业业规范公告申报平台”（guifan.foundry.org.cn）填报相关材料，确认提交后下载并打印所填报材料（铸造企业规范公告年度复核表）作为自查自评报告的一部分；

四、规范公告企业如发生重要信息变更时，应填报“企业重大信息变更表”，同时须提供相关证实性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作为附件证明（非必填项，企业如涉及相关内容请填报）。

五、《规范公告企业年度自查自评报告》应包含以下内容

1. 企业声明；
2. 铸造企业规范公告年度复核表（申报平台在线填报提交后直接下载打印）；
3. 企业重大信息变更表（非必填项）。

企 业 声 明

1.本企业声明近一年度未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和环境污染事故，“信用中国”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无重大违法记录。；

2．本企业保证申报资料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后果。

企业法人代表（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铸造企业规范公告年度复核表

（请于申报平台在线填报提交后直接下载打印，附在此处）

企业重大信息变更表

|  |  |  |
| --- | --- | --- |
| 类型 | 变更前的内容 | 变更后的内容 |
| 企业名称 |  |  |
| 注册地址 |  |  |
| 规范企业之间的  兼并或重组 |  |  |
| 其他 |  |  |

附件证明